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領悅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1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應先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始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在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各州及哥倫比亞特區）境內或有關法律並不允許派發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佈、刊發及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於美國出售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證券不可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可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及根據任何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獲豁免或不受其約束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僅可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離岸交易中提呈發售及出售。本公司並不擬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Ling Yue Services Group Limited

領悅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5）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獨家全球協調人（本身及代表其他國際包銷商）於2021年8月4日（交易時段後）部分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5,685,000股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約8.12%，以歸還部分根據借股協議借用於國際發售超額分配的股份。本公司將以每股股份4.19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即全球發售下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本公司進一步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1年8月4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起計第30日）結束。穩定價格操作人於穩定價格期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公告。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獨家全球協調人（本身及代表其他國際包銷商）於2021年8月4日（交易時段後）部分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5,685,000股股份（「**超額配發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約8.12%。

本公司將以每股股份4.19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即全球發售下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超額配發股份將用於歸還部分由穩定價格操作人根據借股協議從Yuelai Holding Limited（「**Yuelai Holding**」）借用於國際發售股份超額分配的股份。

上市批准

聯交所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超額配發股份將於2021年8月9日上午九時正於聯交所主板開始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於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後的股權架構

本公司於緊接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前及緊隨其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緊接超額配發股份配發 及發行前所持股份		緊隨超額配發股份配發 及發行後所持股份	
	數目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數目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劉浩威先生 ⁽¹⁾⁽²⁾	207,900,000	74.25%	207,900,000	72.77%
Tianyue Holding ⁽¹⁾⁽²⁾	68,960,430	24.62%	68,960,430	24.14%
劉策先生 ⁽¹⁾⁽³⁾	207,900,000	74.25%	207,900,000	72.77%
Linghui Holding ⁽¹⁾⁽³⁾	68,939,640	24.62%	68,939,640	24.13%
劉玉輝先生 ⁽¹⁾⁽⁴⁾	207,900,000	74.25%	207,900,000	72.77%
Yuelai Holding ⁽¹⁾⁽⁴⁾	68,939,640	24.62%	68,939,640	24.13%
王濤女士 ⁽¹⁾⁽⁵⁾	207,900,000	74.25%	207,900,000	72.77%
Tianyue Capital ⁽¹⁾⁽⁵⁾	353,430	0.13%	353,430	0.12%
龍一勤女士 ⁽¹⁾⁽⁶⁾	207,900,000	74.25%	207,900,000	72.77%
Fusheng Capital ⁽¹⁾⁽⁶⁾	353,430	0.13%	353,430	0.12%
侯三利女士 ⁽¹⁾⁽⁷⁾	207,900,000	74.25%	207,900,000	72.77%
Linghui Capital ⁽¹⁾⁽⁷⁾	353,430	0.13%	353,430	0.12%
公眾股東	72,100,000	25.75%	77,785,000	27.23%

附註：

- 根據一致行動契據，最終控股股東同意並確認自彼等成為本集團股權的註冊擁有人及／或實益擁有人當日起至上市後及彼等任何一位不再為控股股東當日止期間：(a)彼等一直並將繼續為一致行動方，且同意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所有重大管理事宜、投票及／或商業決策（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及經營事宜）作出決定、執行及訂立協議前互相諮商並達成共識；(b)彼等一直並將繼續作為董事及／或股東（視情況而定）一致投票贊成或反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有董事會及股東會議和討論之所有決議案；及(c)彼等一直並將繼續合作以獲得、維持及鞏固對本集團的控制及管理。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各最終控股股東連同彼等各自的投資控股公司（即Tianyue Holding、Linghui Holding、Yuelai Holding、Tianyue Capital、Fusheng Capital及Linghui Capital）均被視為於Tianyue Holding、Linghui Holding、Yuelai Holding、Tianyue Capital、Fusheng Capital及Linghui Capital直接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Tianyue Holding由劉浩威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浩威先生被視為擁有Tianyue Holding所持股份的權益。
- Linghui Holding由劉策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策先生被視為擁有Linghui Holding所持股份的權益。

- (4) Yuelai Holding由劉玉輝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玉輝先生被視為擁有Yuelai Holding所持股份的權益。
- (5) Tianyue Capital由王濤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濤女士被視為擁有Tianyue Capital所持股份的權益。
- (6) Fusheng Capital由龍一勤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龍一勤女士被視為擁有Fusheng Capital所持股份的權益。
- (7) Linghui Capital由侯三利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侯三利女士被視為擁有Linghui Capital所持股份的權益。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本公司就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所應付的佣金及其他發售開支後，本公司將就發行超額配發股份額外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23.34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目的按比例動用額外所得款項淨額。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本公司進一步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1年8月4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起計第30日）結束。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包括：

- (1) 超額分配合共10,500,000股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的15%；
- (2) 穩定價格操作人根據借股協議從Yuelai Holding借入10,500,000股股份用於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該等股份將根據借股協議的條款交還Yuelai Holding；
- (3) 於穩定價格期從市場持續購買合共4,815,000股股份，價格為每股股份4.19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穩定價格操作人於穩定價格期在市場作出的最後一筆購買發生於2021年8月4日，價格為每股股份4.19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
- (4) 獨家全球協調人（本身及代表其他國際包銷商）於2021年8月4日按發售價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5,685,000股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約8.12%，以向Yuelai Holding歸還部分由穩定價格操作人按上文第(2)段所述借入的股份。

公眾持股量

緊隨根據超額配股權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後，公眾持有的已發行股份數目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7.23%，且本公司繼續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列明的最低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領悅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玉輝

香港，2021年8月5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玉輝先生及羅紅萍女士；非執行董事王濤女士及侯三利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瑩女士、張倩女士及鄒丹女士。